

证券代码：836815

证券简称：镓钠克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镓钠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1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平福路 279 号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谭强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7,261,63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上海铼钠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方案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公司长期、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、快速的发展，董事会制定了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方案》。（公告编号 2017-056）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2,2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股东周明虎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关于《关于核心员工提名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为更好促进公司发展，鼓励员工的积极性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安杰、涂琪、杨挺涌等三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该议案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至 2017 年 9 月 4 日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异议。该议案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本次

认定的公司核心员工名单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61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袁娟斌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上海镓钠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上海镓钠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镓钠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3日